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暢捷通

Chanjet

暢捷通信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CHANJET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88)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年度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變化率 %
收入	428,941	498,595	(14)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106,812	224,913	(53)
基本每股盈利(人民幣元)	0.510	1.095	(53)

暢捷通信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為每股人民幣0.46元(含稅)，合計約人民幣99.90百萬元(「末期股息」)。此利潤分配預案須待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八年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生效。

* 僅供識別

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上一年度之比較數據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428,941	498,595
銷售及服務提供成本	5	<u>(29,999)</u>	<u>(71,752)</u>
毛利		398,942	426,843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114,357	255,572
研發成本	5	(107,306)	(107,356)
銷售及分銷開支		(169,571)	(164,621)
管理費用		(121,619)	(160,180)
其他開支		(6,162)	(8,103)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的利潤	9	<u>1,567</u>	<u>622</u>
稅前利潤	5	110,208	242,777
所得稅開支	6	<u>(3,396)</u>	<u>(19,940)</u>
年內利潤		<u>106,812</u>	<u>222,837</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8	106,812	224,913
非控股權益		<u>-</u>	<u>(2,076)</u>
		<u>106,812</u>	<u>222,837</u>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 利			
基本(人民幣分)	8	51.0	109.5
攤薄(人民幣分)	8	<u>50.3</u>	<u>106.9</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利潤	<u>106,812</u>	<u>222,837</u>
其他全面收益		
於隨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匯兌差額：		
換算海外業務匯兌差額	<u>(283)</u>	<u>(350)</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283)</u>	<u>(350)</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106,529</u>	<u>222,487</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06,529	224,563
非控股權益	<u>-</u>	<u>(2,076)</u>
	<u>106,529</u>	<u>222,487</u>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08	3,322
無形資產		64,124	74,725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9	69,735	68,168
可供出售股本投資	10	–	23,105
非流動金融資產	10	46,170	–
遞延稅項資產		173	5,416
非流動資產總值		<u>181,610</u>	<u>174,736</u>
流動資產			
存貨		518	5,932
貿易應收款項	11	479	2,358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39,858	118,523
可供出售投資	12	–	213,000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12	384,541	–
現金及銀行結存	13	803,327	762,783
流動資產總值		<u>1,328,723</u>	<u>1,102,596</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4	913	1,081
合約負債	15	109,321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6	89,864	116,165
應繳稅項		–	9,070
流動負債總額		<u>200,098</u>	<u>126,316</u>
流動資產淨值		<u>1,128,625</u>	<u>976,28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310,235</u>	<u>1,151,016</u>
資產淨值		<u>1,310,235</u>	<u>1,151,016</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217,182	217,182
員工信託受益權計劃下持有的庫存股份		(75,391)	(180,847)
儲備		1,168,444	1,114,681
總權益		<u>1,310,235</u>	<u>1,151,016</u>

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暢捷通信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前稱暢捷通軟件有限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九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為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八日在中國成為股份有限公司，並更名為暢捷通信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H股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六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日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換發的企業法人營業執照，確認本公司的註冊地址已由中國北京市海淀區北清路68號院20號樓D棟變更為中國北京市海淀區永豐路9號院3號樓3層。

年內，本集團主要從事電子計算機軟件、硬件及外部設備的技術開發、技術諮詢、技術轉讓、技術服務、技術培訓；銷售打印紙和計算機耗材、電子計算機軟硬件及外部設備；數據庫服務；第二類增值電信業務中的信息服務業務(僅限互聯網信息服務)；設計、製作、代理、發佈廣告。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控股公司為用友網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用友**」)，最終控股公司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北京用友科技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續)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

名稱	成立/註冊	已發行普通/本公司應佔股權比例	直接	間接	主營業務	法人類別
	地點及日期及 經營地點					
暢捷通信息技術(美國)有限公司 (「暢捷通美國」)(附註(a))	美國加州 二零一二年 十一月五日	15,500,000美元	100.00	-	計算機軟件 技術開發	有限責任 公司

附註：

- (a) 此實體自其成立以來概無編製任何經審核財務報表，乃由於根據其註冊成立的司法權區的相關法規及規例，其毋須遵守任何法定審核規定。暢捷通美國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實繳股本為10,300,000美元。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五日，董事會已批准註銷暢捷通美國。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五日，暢捷通美國的註銷仍在進行中，並未完成。
- (b) 鑒於暢捷通信息技術(香港)有限公司(「暢捷通香港」)於過往三年內未開展任何實質性經營活動並且於未來三年亦無開展任何經營活動的計劃，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董事會已批准註銷暢捷通香港。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暢捷通香港的註銷已完成。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2.1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全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除按公平值計量的信託受益權及股本投資外，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已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財務報表附註(續)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1 編製基準(續)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能通過其參與承擔或享有投資對象可變回報的權利，並能夠向投資對象使用其權力影響回報金額(即現有權利可使本集團於當前指揮投資對象的相關活動)，本集團即擁有控制權。

當本公司於投資對象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多數投票權或類似權利，則本集團在評估其對投資對象是否有權力時，考慮的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的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因其他合約安排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財務報表採用一致的會計政策按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間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綜合計入本集團賬目，並持續綜合計入直至該等控制權終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各項目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以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所有集團內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有關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現金流量於合併時悉數對銷。

財務報表附註(續)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1 編製基準(續)

綜合基準(續)

如有事實及情況表明上文所述控制權的三項因素中的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動，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並未導致失去控制權的附屬公司擁有權之權益變動入賬列為權益交易。

如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終止確認(i)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入賬的累計換算差額；並確認(i)已收代價公平值，(ii)任何所保留投資的公平值及(iii)損益表中任何因此產生的盈餘或虧損。之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分按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要求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利潤(如適用)。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財務報表內首次採用以下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	基於股份支付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之修訂	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一併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修訂	釐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訂	投資物業的轉讓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和預付代價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財務報表附註(續)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續)

除與編製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無關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之修訂及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外，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修訂，主要解決三個方面的問題：歸屬條件對計量以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的影響；為僱員履行與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稅務責任而預扣若干金額的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附有淨額結算特質)的分類；以及對於股份支付交易的條款及條件所作修改導致其分類由以現金結算變更為以權益結算時的會計處理。該等修訂闡明，在計量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時就歸屬條件所用的入賬方法亦適用於以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該等修訂引入一項例外情況，對於預扣若干金額以履行僱員的納稅義務的具有股份淨額結算特徵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符合若干條件時，可整體獲分類為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另外，該等修訂闡明，倘因修改以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的條件及條款導致其成為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則交易自修改日期起作為一項以權益結算的交易入賬。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以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及具有以淨額結算代扣稅款特徵的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業績並無影響。
- (b)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適用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其中引入了適用於金融工具三方面的會計要求：分類計量、減值及對沖會計處理。

財務報表附註(續)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續)

(b) (續)

除對沖會計(已按未來適用法應用)外，本集團已確認對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權益年初結餘的適用過渡性調整。因此，並無對比較資料進行重列並繼續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呈報。

分類計量

以下資料載列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於財務狀況表的影響，包括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預期信貸損失(「**預期信貸損失**」)法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已發生損失法所產生的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續)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續)

(b) (續)

分類計量(續)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呈報的賬面值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呈報的結餘之間的對賬如下：

	附註	類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計量	
			金額 人民幣千元	重新分類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損失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金額 人民幣千元	類別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股本投資		按成本列賬的AFS ¹	23,105	(23,105)	-	-	-	不適用
轉至：非流動金融資產	(i)			(23,105)	-	-		
非流動金融資產		不適用	-	23,105	-	22,051	45,156	FVPL ⁴
轉自：可供出售股本投資	(i)			23,105	-	-		
貿易應收款項		L&R ²	2,358	-	-	-	2,358	AC ³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L&R	105,949	-	-	-	105,949	AC
可供出售投資	(ii)	AFS	213,000	(213,000)	-	-	-	不適用
轉至：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ii)			(213,000)	-	-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不適用	-	213,000	-	1,044	214,044	FVPL
轉自：可供出售投資				213,000	-	-		
現金及銀行結存		L&R	762,783	-	-	-	762,783	AC
			1,107,195	-	-	23,095	1,130,290	
其他資產			5,416	-	-	(2,205)	3,211	
遞延稅項資產				-	-			
總資產			1,277,332	-	-	20,890	1,298,222	

財務報表附註(續)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續)

(b) (續)

分類計量(續)

	類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 計量	
		金額 人民幣千元	重新分類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損失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金額 人民幣千元	類別
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AC	1,081	-	-	1,081	AC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 用的金融負債	AC	7,597	-	-	7,597	AC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AC	736	-	-	736	AC	
		<u>9,414</u>	<u>-</u>	<u>-</u>	<u>9,414</u>		
總負債		<u>126,316</u>	<u>-</u>	<u>-</u>	<u>126,316</u>		

¹ AFS:可供出售投資

² L&R:貸款及應收款

³ AC:按攤餘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⁴ FVPL: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附註：

- (i) 本集團並無使用選擇權不可撤銷地將其過往可供出售股本投資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投資。
- (ii) 本集團已將過往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的非上市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原因是該等非股本投資並無通過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中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測試。

減值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預期信貸損失規定，並未對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保留利潤年初結餘產生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續)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續)

(b) (續)

對沖會計

本集團已按未來適用法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對沖會計。鑒於本集團在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前並無任何對沖交易，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對沖會計規定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對儲備及保留利潤的影響

下表列示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儲備及保留利潤的影響：

	保留利潤 人民幣千元
保留利潤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呈報之結餘	30,018
將可供出售投資重新分類至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3,095
與上述各項相關的遞延稅項	(2,205)
自保留利潤轉撥	(2,089)
	<hr/>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呈報之結餘	<u>48,819</u>

- (c)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其修訂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相關詮釋，除少數例外情況外，適用於所有因與客戶簽訂合約而產生的收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一個新的五步模式，將應用於自客戶合約產生的收益。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益按能反映實體預期因向客戶轉移貨品或服務而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確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原則為計量及確認收入提供更加結構化的方法。該準則還引入大量定性和定量的披露規定，包括總收入的分解、有關履約責任、不同期間合約資產及負債賬目結餘變動的資料以及主要判斷及估計。

財務報表附註(續)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續)

(c) (續)

本集團以經修訂追溯法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根據此方法，該準則既可適用於首次應用日期的所有合約，亦可僅適用於該日期尚未完成的合約。本集團已選擇將該準則應用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尚未完成的合約。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累計影響通過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保留利潤年初結餘的調整予以確認。因此，并未對比較資料進行重述，并繼續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第18號以及相關詮釋進行呈報。

下表列示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各財務報表條目的影響額：

	附註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負債		
合約負債		52,16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ii)	<u>(52,168)</u>
負債總額		<u><u>—</u></u>

財務報表附註(續)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續)

(c) (續)

下表列示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個財務報表條目的影響額。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其他全面收益並無影響，對本集團的現金流量亦無影響。第一列載明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呈報的金額，第二列載明尚未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應呈報的金額：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

	附註	呈報基礎		增加/ (減少) 人民幣 千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15號 人民幣 千元	前期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人民幣 千元	
收入	(i)	428,941	451,628	(22,687)
毛利	(i)	398,942	421,629	(22,687)
銷售及分銷開支	(i)	169,571	192,258	(22,687)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呈報基礎		增加/ (減少) 人民幣 千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15號 人民幣 千元	前期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人民幣 千元	
合約負債	(ii)	109,321	-	109,32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ii)	89,864	199,185	(109,321)

財務報表附註(續)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續)

(c) (續)

以下載明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所作調整的性質，以及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狀況表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損益表出現重大變動的原因：

(i) 銷售軟件

本集團訂立的軟件銷售合約通常包括銷售軟件及售後支持服務(「售後支持服務」)。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本集團將銷售軟件及售後支持服務確認為兩個單獨的可識別部分，以反映交易的內容。就銷售的軟件而言，其收入於軟件銷售予客戶時確認，售後支持服務收入於售後支持服務期間確認。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銷售的軟件及售後支持服務亦確認為兩項單獨的履約責任，收入確認與先前模式一致。因此，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不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惟下列各項除外：

應付客戶代價

本集團向軟件銷售及雲服務業務相關客戶支付代價。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前，代價於發生時作為費用列支。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本集團將應付客戶代價入賬列作收入交易價格減項，惟就客戶向本集團轉讓的明確貨品或服務向客戶作出的付款除外。

財務報表附註(續)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續)

(c) (續)

(ii) 預收客戶代價

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前，本集團將就尚未提供或送達的服務或銷售軟件預收客戶代價於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項下呈列為預收客戶款項。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該款項被歸類為合約負債。

因此，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本集團將截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預收客戶代價人民幣52,168,000元從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重新分類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合約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就尚未提供或送達的服務或銷售軟件，人民幣109,321,000元的預收客戶代價已從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重新分類至合約負債。

- (d)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訂澄清，當實體將物業(包括在建或開發中物業)轉入至投資物業或從投資物業轉出時，當物業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物業的定義，且有用途變化的證明時，該物業用途即出現變化。單單是管理層有意改變物業用途並不能作為用途變化的證明。應用此等修訂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或業績並無任何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續)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續)

- (e)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公告第22號為釐定於實體收取或支付外幣計值預付代價時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情況下的交易日期提供指引。該詮釋澄清，就釐定於初步確認有關資產、開支或收入(或其中部分)所用的匯率時，交易日期為實體初步確認因支付或收取預付代價而產生的非貨幣性資產(如預付款項)或非貨幣性負債(如遞延收入)之日。倘確認有關項目前存在多筆預付款或預收款，則實體須確定每次付款或收款的交易日期。由於本集團就確定於初步確認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時所用匯率所制定的會計政策與詮釋所提供的指引一致，故此項詮釋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續)

3.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的經營活動屬單一經營分部，即銷售軟件及提供相關服務以及其他相關產品，因此，並無按經營分部呈列分析。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所有收入來自中國內地軟件銷售及提供相關服務，且本集團99%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位於中國內地，故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無需呈列地區資料。

主要客戶資料

由於本集團本年向單一客戶(包括受該客戶共同控制的一組實體)作出的銷售均未能達到本集團收入的10%或以上，故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無需呈列主要客戶分部資料。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約收入		
軟件銷售	331,512	382,152
提供服務	96,266	115,218
採購商品銷售	1,163	1,225
	<u>428,941</u>	<u>498,595</u>

財務報表附註(續)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客戶合約收入

(i) 分解收入資料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確認的時間	
在時間點轉移的貨物	332,675
隨著時間轉移的服務	<u>96,266</u>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u>428,941</u></u>

下表顯示於本報告期已確認的收入金額，該等金額於本報告期期初時列於合約負債內：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於本報告期期初時列於合約負債內的已確認收入： 提供服務	<u><u>51,338</u></u>

財務報表附註(續)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客戶合約收入(續)

(ii)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列如下：

軟件銷售

履約責任於交付後即告履行，通常要求客戶驗收軟件並提前付款。并無合約賦予客戶退貨及大額回扣的權利，有關權利將產生有約束條件的可變代價。

提供服務

履約責任隨著提供服務的時間推移而得以履行，通常要求提前付款。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配至剩餘履約責任(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的交易價格如下：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72,358
超過一年	<u>36,963</u>
	<u><u>109,321</u></u>

預計將於超過一年的時間內確認的剩餘履約責任與將於三年內完成的服務有關。所有其他剩餘履約責任預計將在一年內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續)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增值稅退稅	54,286	51,215
政府補貼	1,600	13
利息收入	29,817	17,182
其他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1,977	3,268
	<u>117,680</u>	<u>81,678</u>
收益		
金融投資收益	6,416	3,821
公平值收益淨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非流動金融資產	2,252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10,541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收益	—	179,169
匯兌收益淨額(附註)	6,333	—
其他	1,135	904
	<u>114,357</u>	<u>255,572</u>

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匯兌虧損淨額約人民幣10,690,000元計入管理費用。

財務報表附註(續)

5. 稅前利潤

本集團的稅前利潤已扣除／(抵免)以下項目：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軟件成本	6,141	8,081
服務提供成本	23,256	63,293
已售採購商品成本	602	378
總銷售成本	<u>29,999</u>	<u>71,752</u>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2,688	7,752
無形資產攤銷	35,450	31,204
經營租賃項下最低租賃	16,010	14,266
研發成本(附註)	107,306	107,356
核數師酬金	1,840	1,250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監事以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而不包括下列各項)：	246,382	233,980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開支	31,800	62,444
退休金計劃供款	26,103	23,241
	<u>304,285</u>	<u>319,665</u>
減：資本化並計入無形資產的僱員福利開支	<u>(18,069)</u>	<u>(17,395)</u>
	<u>286,216</u>	<u>302,270</u>

財務報表附註(續)

5. 稅前利潤(續)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4	(6,333)	10,690
金融資產減值淨額：			
列於其他應收款項下的金融資 產減值淨額		-	77
劃分為持有待售的處置組資產的 減值		-	4,864
無形資產減值		-	2,640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5,658	-
公平值收益淨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非流動金 融資產	4	2,252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其它流動 金融資產	4	10,541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收益	4	-	179,169

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04,534,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03,300,000元)的研發成本列入僱員福利開支。

6. 所得稅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358	4,761
遞延稅項	3,038	15,179
年內稅項扣除總額	<u>3,396</u>	<u>19,940</u>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適用的法定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財務報表附註(續)

6. 所得稅(續)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預期，其很可能於二零一八年匯算清繳之前備案成為國家規劃佈局內重點軟件企業，故其將作為國家規劃佈局內重點軟件企業享受10%的所得稅率，因此有合理理由相信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將按10%的稅率繳納所得稅，並有權從應課稅利潤扣減符合條件的研發開支。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期間須按16.5%稅率繳納利得稅。由於本集團並無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期間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利潤，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於美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須按15.00%和21.00%稅率繳納所得稅。

本集團按相關適用稅率計算的稅前利潤／虧損適用的所得稅開支／抵免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所得稅開支對賬如下：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中國內地		美國		總計	
	人民幣 千元	%	人民幣 千元	%	人民幣 千元	%
稅前利潤／(虧損)	<u>117,519</u>		<u>(7,311)</u>		<u>110,208</u>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	29,380	25.0	(1,536)	21.0	27,844	25.3
不可扣稅費用(附註1)	757	0.6	103	(1.4)	860	0.8
稅務獎勵的影響(附註2)	(25,210)	(21.5)	-	-	(25,210)	(22.9)
不同所得稅稅率的影響 (附註3)	(5,125)	(4.4)	-	-	(5,125)	(4.7)
就往期即期稅項之調整	392	0.3	(413)	5.6	(21)	(0.1)
一間聯營公司應佔利潤	(392)	(0.3)	-	-	(392)	(0.4)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及可抵扣 暫時性差異	<u>4,007</u>	<u>3.4</u>	<u>1,433</u>	<u>(19.6)</u>	<u>5,440</u>	<u>4.9</u>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 所得稅扣除／(抵免)	<u>3,809</u>	<u>3.2</u>	<u>(413)</u>	<u>5.6</u>	<u>3,396</u>	<u>3.1</u>

財務報表附註(續)

6. 所得稅(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中國內地		香港		美國		總計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千元	%	千元	%	千元	%	千元	%
稅前利潤/(虧損)	<u>251,676</u>		<u>(46)</u>		<u>(8,853)</u>		<u>242,777</u>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	62,919	25.0	(8)	16.5	(1,328)	15.0	61,583	25.4
不可扣稅費用(附註1)	9,482	3.8	-	-	(185)	2.1	9,297	3.8
稅務獎勵的影響(附註2)	(14,919)	(5.9)	-	-	-	-	(14,919)	(6.1)
不同所得稅稅率的影響(附註3)	(20,549)	(8.2)	-	-	-	-	(20,549)	(8.5)
就往期即期稅項之調整	-	-	-	-	(624)	7.0	(624)	(0.3)
稅率降低對年初遞延稅項的影響	6,865	2.7	-	-	-	-	6,865	2.8
一間聯營公司應佔利潤	(156)	(0.1)	-	-	-	-	(156)	(0.1)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及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1,135	0.5	8	(16.5)	1,513	(17.1)	2,656	1.1
無需納稅的收益(附註4)	<u>(24,213)</u>	<u>(9.6)</u>	<u>-</u>	<u>-</u>	<u>-</u>	<u>-</u>	<u>(24,213)</u>	<u>(10.0)</u>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所得稅扣除/(抵免)	<u>20,564</u>	<u>8.2</u>	<u>-</u>	<u>-</u>	<u>(624)</u>	<u>7.0</u>	<u>19,940</u>	<u>8.2</u>

附註：

- (1) 不可扣稅費用主要包括超出可扣稅上限的業務招待費用以及不可扣稅的股份支付開支以及其他不符合扣稅條件的費用。
- (2) 稅務獎勵的影響指研發費用的所得稅優惠。高新技術企業也有資格從應稅利潤中扣減符合條件的研發開支。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本公司獲准於報稅時分別享有研發費用的50%及75%加計扣除。

財務報表附註(續)

6. 所得稅(續)

附註：(續)

- (3) 不同所得稅稅率的影響指於相關年度由於所得稅減免而減少的應付稅項金額。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按10%稅率繳納所得稅。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預期向稅務局備案後按10%稅率繳納所得稅。
- (4) 無需納稅的收益為在本公司財務報表和綜合財務報表中因失去對暢捷通支付的控制權而確認收益的差異。

聯營公司應佔稅項所對應的份額為人民幣1,567,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622,000元)已計入綜合損益表之「應佔一間聯營公司的利潤」內。

7. 股息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46元(2017：無) 99,904

建議派發末期股息將由本公司的股東於即將召開的年度股東大會批准。

財務報表附註(續)

8.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每股盈利按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以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09,385,795股(二零一七年：205,423,250股)計算，並已作出調整以反映受託人根據員工信託受益權計劃(「該計劃」或「員工信託受益權計劃」)購買的標的股票及根據該計劃解鎖的標的股票。

攤薄每股盈利金額按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計算，而計算所用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按計算基本每股盈利所用者)，以及假設於全部潛在攤薄普通股被視為獲行使轉換為普通股時無償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基本及攤薄每股盈利按以下基準計算：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計算基本及攤薄每股盈利所用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u>106,812</u>	<u>224,913</u>
		股份數目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股份		
計算基本每股盈利所用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09,385,795	205,423,250
就該計劃作出調整	<u>2,914,304</u>	<u>4,900,406</u>
用於計算攤薄每股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12,300,099</u>	<u>210,323,656</u>

財務報表附註(續)

9.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一日，暢捷通支付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且於本集團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內被視為向一間聯營公司作出的投資。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應佔淨資產	<u>69,735</u>	<u>68,168</u>
減值撥備	<u>-</u>	<u>-</u>
	<u>69,735</u>	<u>68,168</u>

本集團與該聯營公司概無貿易應收及應付款項餘額。

下表列示本集團的個別非重大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匯總：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應佔聯營公司的利潤	1,567	622
應佔聯營公司全面收益總額	1,567	622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投資的賬面總值	69,735	68,168

10. 非流動金融資產／可供出售股本投資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非上市股本投資(按公平值)	<u>46,170</u>	<u>-</u>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上市股本投資(按成本)	<u>-</u>	<u>23,105</u>

由於本集團決定公平值損益不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故上述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股本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財務報表附註(續)

10. 非流動金融資產／可供出售股本投資(續)

非上市投資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登記及 營運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 的面值	本公司應佔權益		主要業務
			百分比	直接 間接	
北京用友幸福雲創創業投 資中心(有限合夥) (「幸福雲創」)(附註)	中國北京 二零一三年 十一月二十二日	人民幣 82,173,000元	10.00		- 投資及資產 管理
用友移動通信技術服務有 限公司(「用友移動」)	中國北京 二零一四年 三月四日	人民幣 50,000,000元	19.80		- 移動通信轉售 業務
西安融科通信技術 有限公司	中國西安 二零一二年 二月二十四日	人民幣 1,250,000元	15.00		- 網絡通訊產品、 電腦軟硬件 生產、銷售、 技術開發

附註：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七日，幸福雲創全體合夥人代表(包含本公司)就二零一七年度合夥人會議中關於返還出資的計劃達成一致。該計劃要求幸福雲創根據二零一三年簽訂的合夥協議將現金收益先用於歸還各合夥人的資本投入，直至據此合夥人的累計分配金額足以使其均收回實繳出資額為止。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幸福雲創已按本公司出資額佔比10%向本公司分配現金收益人民幣1,238,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545,000元)。由於上述現金收益分配，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幸福雲創註冊股本的面值減少至人民幣82,173,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94,553,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11.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479	2,358
減值	—	—
	<u>479</u>	<u>2,358</u>

僅有少部分本集團客戶可享受信貸政策，平均貿易信貸期約為90日。其他客戶須提前付款。本集團致力對尚未收回應收款項維持嚴格的監控。鑒於實際情況，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涉及不同類型的客戶，因此並無重大的集中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就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級措施。貿易應收款項為免息。計入貿易應收款項的金額均以人民幣計值。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根據發票日期及扣除損失撥備後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90日以內	479	707
90日至180日	—	1,651
	<u>479</u>	<u>2,358</u>

財務報表附註(續)

11. 貿易應收款項(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的減值

於各報告日期採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損失。撥備率乃基於具有類似損失模式的多個客戶分類組別(即按地域、產品類型、客戶類別及評級、以及通過信用證或其他形式的信貸保險進行保障進行劃分)的逾期天數釐定。該計算反映或然率加權結果、貨幣時值及於報告日期可得的有關過往事項、當前條件及未來經濟條件預測的合理及可靠資料。一般而言，貿易應收款項於逾期超過一年時撇銷，且不受強制執行工作規限。

截至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賬面總值主要來自一家關聯方。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關聯方的貿易應收款項面臨的信貸風險和預期信貸損失均影響不大。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第三方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面總值影響不大。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下的減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已發生信貸損失計量，上述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中並無個別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撥備。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個別或總體均不存在減值問題的貿易應收款項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既未逾期亦無減值	707
逾期但未超過一個月	1,651
	<hr/>
	2,358
	<hr/> <hr/>

財務報表附註(續)

11. 貿易應收款項(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下的減值(續)

既未逾期亦無減值的應收款項與不同類型的無近期欠款記錄的客戶有關。

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項均與於本集團具有良好記錄的客戶有關。根據過去的經驗，由於在信用質量上沒有重大變化，且該應收款項仍被認為將會全部收回，故本公司董事認為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目前沒有對應收款項餘額計提減值的必要。

12.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可供出售投資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理財產品	384,541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理財產品	—	213,000
	<u>384,541</u>	<u>213,000</u>

本集團購買中國內地銀行發行的多種理財產品。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自商業銀行購買了本金總額為人民幣374,000,000元的理財產品。由於該等理財產品的合約現金流量並非僅指本金及利息付款，因此該等理財產品已強制性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財務報表附註(續)

12.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可供出售投資(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流動金融資產的詳情及細分載列如下：

銀行名稱	產品性質	收益類型	起始日	到期日	理財或定期	
					本金金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興業銀行	結構性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 及浮動收益	3/14/2018	3/11/2019	12,000	12,458
廈門國際銀行	銀行代客理財	保本浮動收益	3/16/2018	3/15/2019	57,000	59,489
南京銀行	結構性存款	保本浮動收益	4/13/2018	4/12/2019	60,000	62,207
寧波銀行	結構性存款	保本浮動收益	6/15/2018	6/12/2019	45,000	46,357
寧波銀行	結構性存款	保本浮動收益	6/28/2018	6/26/2019	15,000	15,391
東亞銀行	結構性存款	保本浮動收益	7/10/2018	7/10/2019	35,000	36,000
東亞銀行	結構性存款	保本浮動收益	12/6/2018	12/6/2019	30,000	30,218
包商銀行	結構性存款	保本浮動收益	8/17/2018	8/17/2019	50,000	51,175
渣打銀行	結構性存款	保本浮動收益	10/24/2018	4/23/2019	70,000	71,246
					<u>374,000</u>	<u>384,541</u>

財務報表附註(續)

13. 現金及銀行結存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手頭現金	133	531
銀行結餘	61,953	43,947
定期存款	741,241	718,305
現金及銀行結存	803,327	762,783
減：取得時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無 抵押定期存款	(616,241)	(573,305)
存於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 資產的現金等值物	1,295	—
綜合現金流量表所列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88,381	189,478

銀行現金按銀行存款日利率的浮動利率賺取利息。定期存款視本集團的實時現金需求而定，有不同存期，並以各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存放於信譽良好且近期無違約記錄的銀行。現金及銀行結餘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671,007	633,737
港元	131,933	123,951
美元	387	5,095
	803,327	762,783

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而根據中國內地的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可通過獲授權開展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財務報表附註(續)

14.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90日以內	755	619
90日至1年	93	419
超過1年	65	43
	<u>913</u>	<u>1,081</u>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還款期一般為90日。

15. 合約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的詳情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提供服務	<u>109,321</u>	<u>52,168</u>

合約負債包括因提供服務而收到的短期預付款。二零一八年合約負債增加主要是年內收到的有關提供服務的短期客戶預付款增加所致。

財務報表附註(續)

1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稅項(所得稅除外)	17,850	18,842
應付員工工資及福利	40,689	30,839
其他應付款項	31,048	65,748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277	736
	<u>89,864</u>	<u>116,165</u>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為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行業發展趨勢

報告期內，為進一步扶持小微企業健康發展，國家持續支持創新創業，發佈系列稅收優惠政策，減稅約人民幣500億元，對穩定小微企業經營、促進市場健康發展起到了積極作用。同時，中國人民銀行定向降准釋放人民幣2,000億元用於支持小微企業，以及中國人民銀行、銀保監會、證監會、發展改革委和財政部聯合印發《關於進一步深化小微企業金融服務的意見》（銀發[2018]162號），解決小微企業融資難、融資貴的問題。國家稅收、金融政策的支持，有利於小微企業經營環境持續改善。

報告期內，國家商事制度改革與支持大眾創業、萬眾創新的政策形成疊加效應，在全國掀起新一輪創業創新熱潮，全國各類市場主體總量超過1.10億戶，企業數量達到3,474萬戶，其中以小微企業為主。小微企業市場主體的快速增長，為本集團提供了良好的市場發展基礎。

報告期內，以雲計算、大數據、人工智能、移動互聯網為代表的新一代信息技術的普及應用，推動著企業快速成長，傳統業態快速與新興業態融合。在新經濟、新零售環境下，小微企業希望通過智能分析、智能營銷、智能銷售、智能管理的經營改善來提升生存發展能力，企業上雲成為優化資源配置、提高運營能力、提升管理效率的必然選擇。本集團通過運用大數據、人工智能、移動支付、電子發票等新技術手段，為小微企業提供「人、財、貨、客」一體化的企業雲管理服務和票財稅一體化的智能雲財務服務，滿足小微企業經營管理升級的需求。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業務回顧(續)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在行業競爭方面，國內企業雲服務市場新創服務商數量不斷增加，互聯網巨頭在企業雲服務業務上不斷加大投入，企業雲服務市場競爭呈持續加劇態勢。本集團堅定聚焦小微企業財務及管理服務市場，依託對小微企業雲服務的深度理解，憑藉服務小微企業信息化的豐富經驗，持續加大資源投入，積極應對行業挑戰。

在人力資源方面，企業雲服務相關研發及運營人才競爭進一步加劇，在人才保留和人才吸引方面的成本持續增加。本集團不斷加大雇主品牌建設、加大引進雲服務業務領域的優秀人才、建立有針對性的人才保留和激勵措施，鼓勵內部人才專業化發展。

主營業務及其經營狀況

1. 軟件業務發展情況

報告期內，本集團發版了T+ V12.3的迭代版本，新增了微信營銷、微商城、智能選品等增值應用功能，幫助企業實現以人為核心的社會化營銷方式，提升營銷能力；增加了客戶管理功能，提升銷售效率，增強客戶黏性；通過嵌入智能手持終端設備，增加了移動倉管應用功能，讓庫房管理更及時、高效。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業務回顧(續)

主營業務及其經營狀況(續)

1. 軟件業務發展情況(續)

報告期內，本集團堅定落實軟件業務效益化增長的業務策略，聚焦小微企業市場，聯合近兩千家渠道合作夥伴發起「暢捷通戰狼行動」、「暢捷通戰神行動」、「暢捷通新勢力行動」三大營銷行動。體系化提升夥伴終端銷售、在線運營、產品支持、客戶服務的能力，賦能渠道合作夥伴，持續改善用戶體驗，提升用戶滿意度。「暢捷通戰狼行動」幫扶夥伴提升營銷能力、發掘團隊潛能，在銷售實戰中鍛煉夥伴團隊實戰能力；「暢捷通戰神行動」幫扶夥伴組建、培訓電銷及老客戶經營業務能力；「暢捷通新勢力行動」幫助夥伴建立規模化銷售團隊，突破新業務，在全國樹立了一批標杆合作夥伴。在市場營銷層面，以終端市場建設為中心，按節奏開展以「匯算清繳」、「財務普及風暴」、「520我愛小微企業」及「第十一屆會計文化節」為主題的數千場次市場營銷活動，促進產品的終端銷售。

報告期內，本集團將軟件業務服務支持體系升級為智能化雲服務模式，以「服寶」作為服務入口，接入到產品、社區、微信公眾號，提供給用戶隨需觸發的伴隨式服務。通過「雲+端」模式與超過10萬家軟件用戶建立起實時連接，並利用數據平台開展用戶運營活動，有效提高服務效率，提升服務價值，並為軟件用戶上雲提供便利。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軟件業務累計企業用戶數超過147萬。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業務回顧(續)

主營業務及其經營狀況(續)

2. 雲服務業務發展情況

報告期內，本集團繼續大力推進雲服務業務發展，以票財稅一體化為核心的智能雲財務服務發展勢頭良好，面向小型企業的「人、財、貨、客」一體化企業雲服務實現了從軟件包向雲服務轉型的突破性進展；持續完善雲服務業務運營體系，發起「雲海行動」，賦能渠道合作夥伴共同發展，攜手共贏，基於雲服務業務的多元化渠道建設初見成效；集中資源快速突破，推出面向小微企業生意管理的新版暢捷通好生意產品，並持續迭代優化，不斷提升用戶體驗，加速助力用戶上雲、遷雲。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雲服務業務累計付費企業用戶數達到11.3萬。

(1) 暢捷通好會計

報告期內，暢捷通好會計以「智能、連接、生態」為方向，應用人工智能技術，穩步夯實智能雲財務第一品牌。緊跟國家稅制改革，進一步完善票財稅一體化，成為實現增值稅、所得稅、個稅的全面稅收自動化測算、核算及申報管理的雲財務產品。同時，以大數據智能稽核為基礎，採用「金稅三期」的預判機制，提供全面的稅務風控報告，幫助企業進一步管控稅務風險、合理節稅，充分發揮出智能雲財務快速、智能、自動化的特性。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業務回顧(續)

主營業務及其經營狀況(續)

2. 雲服務業務發展情況(續)

(1) 暢捷通好會計(續)

報告期內，好會計進一步採用人工智能技術提升智能財務核算能力，從發票、日記帳、固定資產，延展到費用、工資、進銷存台賬的全面自動化核算，通過持續的機器學習，進一步提升了機器自動化財務核算的準確性，提高了財務核算效率。

(2) T+ Cloud

報告期內，T+ Cloud進一步加強「人、財、貨、客」一體化企業管理特性，通過「客戶管理+訂貨商城」及「微會員+微營銷+微商城」幫助企業在拉新、留存、促活、轉化和持續經營方面實現突破，幫助小微企業構建新型生意社交網絡和營銷關係，提升經營效益，成為智能商業範式下的「智公司」。

報告期內，T+ Cloud實現了與工作圈的功能整合，進一步加強了產品的移動辦公特性，完善了技術運營體系及支撐系統，提升了在線性能監控和自動化部署效率，為小微企業提供了簡單易用的企業雲服務，解除了安裝部署、持續運維的後顧之憂。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業務回顧(續)

主營業務及其經營狀況(續)

2. 雲服務業務發展情況(續)

(3) 暢捷通好生意

報告期內，暢捷通好生意以「場景驅動、數據驅動、智能驅動」為核心技術特性，為商貿類小微企業提供線上、線下全方位營銷及交易管理服務。暢捷通好生意覆蓋小微企業智能分析、智能營銷、智能銷售、智能管理全過程，進行深層次的客戶分析、商品分析，為小微企業構建千人千面的客戶營銷基礎，通過多樣化的營銷手段和營銷活動，實現全方位的暢銷品、滯銷品、新品等各類商品的營銷推廣活動。通過交易引導，達成線上商城成交、微信群或朋友圈成交、線下面對面成交等多種交易方式，為小微企業提供線上線下全方位的營銷及交易管理服務。通過對智能商業範式的全面踐行和實施，有效促進傳統商貿類小微企業向互聯網智能商業運營模式的轉型。

(4) 暢捷通易代賬

報告期內，暢捷通易代賬繼續以為代賬公司打造「智能化代賬工廠」模式為方向，有效地加強了票據的自動化採集以及發票、日記帳、固定資產、工資的自動化核算處理。同時，緊跟國家稅務改革，進一步提升稅務籌劃和申報的智能性和便捷性，上線了北京、上海、山東、江蘇、四川等地區的一鍵報稅功能，發佈了報稅智能設備「CA共享單元」，配合智能報稅機器人使用，實現無人值守的自動化、批量化報稅。易代賬在幫助代賬公司提升代賬效率的同時，還進一步提升代賬質量，為代賬公司實現客戶分層、改善經營提供了有效保障。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業務回顧(續)

主營業務及其經營狀況(續)

3. 品牌與市場發展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入選工業和信息化部中小企業發展促進中心和中國中小企業國際合作協會聯合發佈的「2017中國中小企業首選服務商」推薦名單；暢捷通好會計榮獲中國信息產業商會、信軟網頒發的「2018年中國雲計算財稅領域最佳產品」稱號。

報告期內，本集團組織開展了「520我愛小微企業」、「第十一屆會計文化節」等市場營銷活動。發起主辦了第二屆全球小微企業創新大會(GICC 2018)，深入解析「智公司」理念，提出了「智能商業六步法」，以數據驅動和網絡協同的雙引擎驅動，基於「智能分析、智能營銷、智能銷售、智能管理」四大核心控制系統，整合創新技術，通過應用雲服務幫助小微企業增收入、降成本、提效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財務回顧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化率 %
	2018 人民幣千元	2017 人民幣千元	變動額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28,941	498,595	(69,654)	(14)
銷售及服務提供成本	(29,999)	(71,752)	41,753	(58)
毛利	398,942	426,843	(27,901)	(7)
毛利率	93%	86%	7%	
其他收入及收益	114,357	255,572	(141,215)	(55)
研發成本	(107,306)	(107,356)	50	0
銷售及分銷開支	(169,571)	(164,621)	(4,950)	3
管理費用	(121,619)	(160,180)	38,561	(24)
其他開支	(6,162)	(8,103)	1,941	(24)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	1,567	622	945	152
稅前利潤	110,208	242,777	(132,569)	(55)
所得稅開支	(3,396)	(19,940)	16,544	(83)
年內利潤	106,812	222,837	(116,025)	(52)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06,812	224,913	(118,101)	(53)
非控股權益	-	(2,076)	2,076	不適用

業績表現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實現收入人民幣428.94百萬元，較上年下降14%；實現年內利潤人民幣106.81百萬元，較上年下降52%；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為人民幣106.81百萬元，較上年下降53%；本集團基本每股盈利為人民幣0.510元，上年基本每股盈利為人民幣1.095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財務回顧(續)

業績表現(續)

報告期內，收入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暢捷通支付本期不再納入本集團合併報表範圍內，以及報告期內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所致。扣除上述因素影響後，本集團收入同比增長1%，其中雲服務業務收入增長55%。利潤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取得處置暢捷通支付55.82%股權的投資收益人民幣179.17百萬元，本年度無此類收益。扣除該因素影響後，本年年內利潤較上年增長145%，主要因為本集團持續改善經營狀況，員工信託受益權計劃成本減少，所得稅費用減少，以及利息收入和銀行理財產品收益增加。

收入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入為人民幣428.94百萬元，較上年下降14%。收入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暢捷通支付本期不再納入本集團合併報表範圍內，以及報告期內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所致。扣除上述因素影響後，本集團收入同比增長1%，其中雲服務業務收入增長55%。有關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

下表為本集團按業務類型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					
	2018		2017		變動額	變動率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千元	%	千元	%	千元	%
軟件業務收入	391,423	91	423,966	85	(32,543)	(8)
雲服務業務收入	37,518	9	25,254	5	12,264	49
支付業務收入	—	—	49,375	10	(49,375)	不適用
收入	<u>428,941</u>	<u>100</u>	<u>498,595</u>	<u>100</u>	<u>(69,654)</u>	<u>(14)</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財務回顧(續)

銷售及服務提供成本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銷售及服務提供成本為人民幣30.00百萬元，較上年下降58%，主要原因是暢捷通支付本期不再納入本集團合併報表範圍內。扣除該因素影響後，本集團銷售及服務提供成本較上年下降10%。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毛利為人民幣398.94百萬元，較上年下降7%，主要原因是報告期內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軟件業務收入下降。本集團的毛利率為93%，較上年上升7個百分點，主要因為報告期內毛利率較低的支付業務不再納入本集團合併報表範圍內，以及雲服務業務毛利率同比上升。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為人民幣114.36百萬元，較上年下降55%，主要原因是上年取得處置暢捷通支付55.82%股權的投資收益人民幣179.17百萬元。扣除該因素的影響後，其他收入及收益較上年增長50%，主要因為利息收入和銀行理財產品收益增加，及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增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財務回顧(續)

研發總投資

下表為本集團研發總投資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		2017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軟件業務研發成本	18,767	15	44,169	35
雲服務業務研發成本	88,539	70	59,555	48
支付業務研發成本	—	—	3,632	3
研發成本	<u>107,306</u>	<u>85</u>	<u>107,356</u>	<u>86</u>
雲服務業務新增遞延開發成本	<u>18,317</u>	<u>15</u>	<u>17,566</u>	<u>14</u>
新增遞延開發成本	<u>18,317</u>	<u>15</u>	<u>17,566</u>	<u>14</u>
研發總投資	<u>125,623</u>	<u>100</u>	<u>124,922</u>	<u>100</u>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研發成本為人民幣107.31百萬元，與上年基本持平，其中雲服務業務研發成本增長49%，主要因為研發人員結構性調整，促進軟件業務研發人才向雲服務業務研發人才轉型，同時加強雲服務業務研發力量。本集團的研發總投資為人民幣125.62百萬元，較上年增長1%。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為人民幣169.57百萬元，較上年增長3%，主要因為雲服務業務的運營推廣支出增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財務回顧(續)

管理費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管理費用為人民幣121.62百萬元，較上年下降24%，主要因為報告期內發生的員工信託受益權計劃費用較上年減少人民幣28.90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3.40百萬元，較上年下降83%，主要因為稅前利潤的減少，以及遞延所得稅費用較上年減少。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為人民幣106.81百萬元，較上年下降53%。

非控股權益應佔虧損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無非控股權益應佔虧損(2017年度：人民幣2.08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財務回顧(續)

資金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現金流量簡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額 人民幣千元
	2018 人民幣千元	2017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97,484	182,953	14,531
投資活動動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198,443)	(324,035)	125,592
融資活動動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	(18,547)	18,547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197.48百萬元，較上年增加人民幣14.53百萬元，主要因為本集團雲服務業務預收款的增加。

投資活動動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投資活動動用的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198.44百萬元，較上年減少人民幣125.59百萬元，主要因為報告期內本集團新增的定期存款較上年減少。

融資活動動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無融資活動動用的現金流量淨額，上年融資活動動用的現金流量主要為本集團根據員工信託受益權計劃的購股支出。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財務回顧(續)

營運資金

	於12月31日	
	2018	2017
現金及銀行結存(人民幣千元)	803,327	762,783
流動比率	664%	873%
資本負債比率	0%	0%

本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之流動比率(以總流動資產除以總流動負債計算)為664%(於2017年12月31日:873%)。流動比率下降主要因為雲服務業務預收款增加帶來的合約負債增加,導致流動負債增加。

本集團資本負債比率為零。資本負債比率乃以其債務淨額除以總權益計算,其中債務淨額為有息負債總額減去受限制銀行結餘和現金及銀行結存。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有息負債。

憑藉從日常業務營運所得之穩定現金流入,以及上市募集資金,本集團具備充足資源支持未來發展。

資本性開支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重大資本性開支包括:遞延開發成本支出人民幣18.32百萬元(2017年:人民幣17.57百萬元);辦公設備、傢俱及裝置人民幣0.97百萬元(2017年:人民幣0.43百萬元);新增的軟件使用權支出人民幣0.24百萬元(2017年:無)。

或有負債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或有負債事項,且無任何關於或有負債事項的計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財務回顧(續)

資產抵押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任何資產抵押。

重大投資

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資產

於2016年12月30日召開的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已批准(i)本公司向用友有條件地出售暢捷通支付55.82%的股權；(ii)用友單方面向暢捷通支付進行增資；及(iii)對用友、王文京及本公司於2014年2月17日簽訂的不競爭承諾書及用友於2014年4月11日出具的確認函的修訂。在上述交易完成後，本公司及用友將分別持有暢捷通支付15%及85%的股權且暢捷通支付將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截至2017年9月1日，上述第(i)項暢捷通支付股權轉讓事項已完成，本公司及用友分別擁有暢捷通支付19.28%及80.72%的股權且暢捷通支付不再是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截至2019年3月15日，上述第(ii)項增資交易尚未完成。有關詳情請見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0月21日、2016年12月30日及2017年7月17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1月11日的通函。

除上述披露外，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財務回顧(續)

外匯風險

本集團以人民幣為功能貨幣，國內業務主要以人民幣結算。本公司附屬公司暢捷通美國以美元結算。本集團根據外匯匯率波動情況，適時進行募集資金餘額的結換匯事宜，以降低匯率波動的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無以浮動利率計息的債務責任，故並無相關利率風險。

僱員和組織保障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員工總數為929人(於2017年12月31日：802人)。為支持公司雲服務業務規模化和軟件業務效益化增長的業務策略，本集團在人才部署方面，加大雲運營與雲研發人才的比例；在人才培養與發展方面，持續完善新員工培訓體系，推進人才梯隊建設，確保關鍵崗位後備人才的培養，提倡輪崗，讓年輕、有潛力的員工脫穎而出；在人才保留與激勵方面，優化和完善中長期激勵機制，發揮吸引、激勵、保留核心骨幹人才的作用。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培訓計劃

本集團根據《培訓管理制度》，以滿足員工崗位勝任力為導向，建立了內訓和外訓兩種形式相結合的培訓體系，助力員工的成長與發展。

本集團搭建了「暢學堂」內訓平台，根據公司發展戰略和培訓需求調研結果，為不同序列與職級的員工開展分層培訓，提供有關職業素質與規範、專業知識與法規、通用技術與能力、領導力等方面的培訓。同時，公司借助「用友大學」的師資力量，為員工提供更加多元化的培訓課程。

本集團聘請外部專業導師為員工開展培訓，並派遣員工參加非學歷教育的專業能力培訓和在職學歷教育學習等，幫助員工接觸前沿技術、提升專業素養和綜合技能。同時，公司積極鼓勵員工進行與工作相關的資質認證，對特定範圍內的資質認證學歷申請，實行優先審批和報銷學習費用。

2018年度，本集團引入了線上UMU學習平台，為員工提供專業技能與通用技能的培訓課程，幫助員工學習成長；開展了新員工培訓、答辯演講技巧培訓等定制化培訓課程，並定期舉辦內部分享活動；投入員工培訓教育資金共計人民幣43.26萬元，培訓總學時達12,748小時，培訓到位率100%，平均每位員工完成受訓時數約為13.72小時。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薪酬政策

本公司董事會下設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對董事與高級管理人員的考核和對薪酬進行審查，並提出意見和建議。本公司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監事(「監事」)(不包括獨立監事)並無因擔任董事或監事而自本公司收取任何薪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監事津貼由公司股東大會審議決定，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每年津貼為人民幣15萬元(含稅)，每名獨立監事每年津貼為人民幣8萬元(含稅)。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由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審議並報董事會確定，主要依據崗位價值、市場薪酬狀況、人員能力、公司經營效益及業績目標確定。

本公司員工的薪酬主要根據員工的職位等級、所在序列、所在業務線、所在地域等因素確定。員工薪酬包括基本工資、績效工資、補貼。基本工資與績效工資構成員工工資，基本工資按月發放，績效工資按考核週期及在符合國家相關法律、法規前提下根據公司具體管理要求，採取相應形式發放。補貼包含工資補貼、補充補貼、特殊補貼、公共福利等。本公司已經根據有關國家及地方勞動及社會保障法律法規，按月代僱員支付住房公積金及社會保險費，其中，社會保險費包括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生育保險及工傷保險等。報告期內，本集團已列支的員工薪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5。為了吸引、保留和激勵實現本公司戰略目標所需要的關鍵人才，本公司還採納了員工信託受益權計劃，有關詳情請見「員工信託受益權計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員工信託受益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5年6月8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上採納了員工信託受益權計劃(「該計劃」)，該計劃是為本公司及本公司附屬公司的激勵對象所制定的，以本公司內資股股票及／或H股股票為標的股票，以附有生效條件的信託受益權為激勵工具，以信託機構確定的信託受益權份額為計量單位的長期激勵計劃。該計劃經本公司於2016年5月18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修訂。關於該計劃的具體條款及修訂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2015年4月13日、2015年6月8日、2016年3月31日及2016年5月18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4月23日及2016年4月29日的通函。

於2018年3月30日，董事會審議通過了關於該計劃第二次授予的信託受益權份額第二期解鎖的決議案，根據決議案，除部分第二次授予的激勵對象已終止或解除與本公司訂立的勞動合同(該等人士已不具備該計劃的參與資格)及部分激勵對象緊接解鎖日前一年度的個人績效考核未達到年度業績完成率及格線外，其餘第二次授予的激勵對象獲授信託受益權份額的30%於2018年3月31日達成解鎖條件。

於2018年6月5日，董事會審議通過了關於該計劃第四次授予的信託受益權份額第一期解鎖的決議案，根據決議案，除部分第四次授予的激勵對象已終止或解除與本公司訂立的勞動合同(該等人士已不具備該計劃的參與資格)外，其餘第四次授予的激勵對象獲授信託受益權份額的30%於2018年6月5日達成解鎖條件。

於2018年6月15日，董事會審議通過了關於該計劃首次授予的信託受益權份額第三期解鎖的決議案，根據決議案，除部分首次授予的激勵對象已終止或解除與本公司訂立的勞動合同(該等人士已不具備該計劃的參與資格)外，其餘首次授予的激勵對象獲授信託受益權份額的40%於2018年6月16日達成解鎖條件。

於2018年12月6日，董事會審議通過了關於該計劃第三次授予的信託受益權份額第二期解鎖的決議案，根據決議案，除部分第三次授予的激勵對象已終止或解除與本公司訂立的勞動合同(該等人士已不具備該計劃的參與資格)外，其餘第三次授予的激勵對象獲授信託受益權份額的30%於2018年12月6日達成解鎖條件。

有關報告期內該計劃的實施詳情請見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3月30日、2018年6月5日、2018年6月15日及2018年12月6日的公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員工信託受益權計劃(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董事、監事擁有信託受益權份額的情況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職務	獲授信託受益 權份額佔首次 授予信託受益權 總份額的比例
曾志勇	執行董事、副董事長	11.51%
蔡京勝	監事	0.12%

姓名	職務	獲授信託受益 權份額佔再次 授予信託受益權 總份額的比例
楊雨春	執行董事、總裁	47.55%
蔡京勝	監事	0.49%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實際用於員工信託受益權計劃的募集資金約港幣74.93百萬元。

展望

2019年，本集團將聚焦小微企業財務及管理服務，抓住機遇，實現雲服務業務結構性突破，擴大市場佔有率，搶佔小微企業財稅服務第一品牌、小微企業雲服務第一品牌。鞏固和持續加強SaaS業務的同時，以財稅服務、數據服務為切入點逐步開展小微企業業務運營服務。

本集團將繼續加速產品應用創新，按照微服務架構，快速迭代，創新研發，重點佈局財稅生態服務。繼續加強基於大數據和機器學習技術的智能營銷解決方案在暢捷通好生意、T+Cloud產品的應用實踐，進一步提升小微企業一體化智能服務應用水平，幫助小微企業向數字化和智能化轉型。繼續推進數據增值服務，加強本集團自身的數據生態運營能力。持續完善暢捷通好會計、T+Cloud、暢捷通好生意、易代賬等雲應用的用戶體驗，加快新產品研發。

本集團將進一步加快雲服務業務發展，加大對雲服務業務的資源投入，實現從應用服務向財稅業務運營服務的拓展，力爭實現雲服務業務規模的快速增長。持續推進多元化渠道發展策略，升級客戶經營體系，從服務經營到用戶運營，構建統一的業務運營中台，加速小微企業中的新客戶上雲、老客戶遷雲、數據增值服務融雲。

本集團將通過加強公司官網運營，打造流量入口；加大品牌傳播力度，提高品牌推薦率；通過深度營銷，實現跨行業、跨領域營銷合作，繼續推動跨界營銷創新。組織舉辦第三屆全球小微企業創新大會(GICC 2019)、「520我愛小微企業」和「第十二屆會計文化節」等品牌和市場營銷活動，提升暢捷通雲服務業務的品牌影響力。

本集團將進一步落實人才「雙通道」發展策略，鼓勵專業化發展，完善立體式培訓體系，為員工提能；繼續完善長期激勵機制，激發員工內驅力；深化推行企業文化，增強企業凝聚力，促進本集團長遠健康發展。

募集資金的使用情況

本公司H股自2014年6月26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及買賣。公司募集資金總額為港幣900.90百萬元，扣除相關發行費用後，募集資金淨額為港幣854.96百萬元。本公司在日期為2014年6月16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中披露計劃於兩年內將上市所得募集資金淨額用於下述用途。如果募集資金淨額未即時用於下述用途，則本公司擬將有關款項用於中國或香港持牌銀行或金融機構的短期計息工具或貨幣市場基金。

根據本公司在招股章程中披露的所得款項計劃用途，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實際使用情況詳列如下：

計劃用途	預算使用金額 港元	實際使用金額 港元	未使用金額 港元
用於T+系列軟件產品研發及市場投入	約290.69百萬	約276.36百萬	約14.33百萬
用於雲平台及創新應用產品研發投入	約194.08百萬	約193.33百萬	約0.75百萬
用於支持雲服務的推廣運營	約199.21百萬	約141.55百萬	約57.66百萬
用於收購與公司業務策略相關的業務及資產	約85.49百萬	約4.66百萬	約80.83百萬
用於補充一般營運資金	約85.49百萬	約85.07百萬	約0.42百萬
合計	<u>約854.96百萬</u>	<u>約700.97百萬</u>	<u>約153.99百萬</u>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使用的募集資金主要為收購與公司業務策略相關的業務及資產和支持雲服務的推廣運營的資金結餘，主要因為本公司暫未物色到與公司業務策略相關的業務及資產，及本公司根據雲服務業務發展策略適時安排推廣運營支出。未使用的募集資金淨額結餘已存入香港及中國內地信譽良好的銀行，且將以招股章程中披露的所得款項計劃用途一致之方式繼續使用。

股息及稅項

董事會於2019年3月15日舉行會議並通過相關決議案，建議派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為每股人民幣0.46元(含稅)(2017年：無)，約合人民幣99.90百萬元(2017年：無)。此利潤分配預案有待於股東周年大會上由股東批准。報告期內，概無股東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之安排。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預期將於2019年7月18日派發於2019年6月8日(星期六)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根據本公司章程，末期股息將以人民幣計價和宣佈。本公司內資股及H股股息將分別以人民幣及港元支付。以港元支付的股息應採用2019年5月28日(即股息宣佈日期)之前一個公曆星期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對港元的匯率平均中間價計算。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的規定，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2008年及以後年度股息時，統一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據此，本公司須於向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境外非居民企業股東分派末期股息前按10%的稅率預扣企業所得稅。以非個人登記股東名義登記(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名人、信託人或其他團體及機構)的股份，將視為由非居民企業股東持有，因此應收股息須預扣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適用條文與其實施條例以及《國家稅務總局關於發佈〈非居民納稅人享受稅收協定待遇管理辦法〉的公告》(國家稅務總局公告2015年第60號)(「稅收協定公告」)的規定，本公司將按照以下安排為H股個人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股息及稅項(續)

H股個人股東為香港或澳門居民或其他與中國簽訂10%稅率的稅收協定的國家(地區)的居民，本公司派發末期股息時將按10%的稅率為該等H股個人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低於10%稅率的稅收協定的國家(地區)的居民，本公司派發末期股息時將暫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如相關H股個人股東欲申請退還多扣繳稅款，本公司將按照稅收協定公告代為辦理享受有關稅收協定待遇的申請。請符合條件的股東及時向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呈交稅收協定公告要求的書面委託及所有申報材料；經本公司轉呈主管稅務機關審核，如經批准，其後本公司將協助對多扣繳稅款予以退還；

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高於10%但低於20%稅率的稅收協定的國家(地區)的居民，本公司派發末期股息時將按相關稅收協定規定的實際稅率為該等H股個人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及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20%稅率的稅收協定的國家(地區)的居民、與中國沒有簽訂稅收協定的國家(地區)的居民或其他情況，本公司派發末期股息時將按20%稅率為該等H股個人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本公司一般將按照以上安排為H股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但稅務機關另有要求的，本公司將按照其要求具體辦理。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2018年股東周年大會將於2019年5月28日(星期二)下午兩時正假座中國北京市海淀區北清路68號用友產業園(北京)中區8號樓E103會議室舉行。召開股東周年大會的通知將於適當時候按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刊發及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為確定股東出席將召開的2018年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及有權獲得末期股息，本公司將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詳情載列如下：

(i) 為確定出席2018年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

—向本公司過戶登記處遞交過戶文件辦理登記手續的最後時限	2019年4月26日(星期五) 下午4時30分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事宜	2019年4月28日(星期日) 至2019年5月28日(星期二) (包括首尾兩日)
—記錄日期	2019年5月28日(星期二)

(ii) 為確定有權獲得末期股息的資格：

—除息日	2019年5月30日(星期四)
—向本公司過戶登記處遞交過戶文件辦理登記手續的最後時限	2019年5月31日(星期五) 下午4時30分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事宜	2019年6月3日(星期一) 至2019年6月8日(星期六) (包括首尾兩日)
—記錄日期	2019年6月8日(星期六)

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及合資格獲得末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上述最後時限送交至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就H股持有人而言)；或送交至本公司於中國的董事會辦公室，地址為中國北京市海淀區永豐路9號院3號樓3層(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

企業管治

報告期內，本公司一直全面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之所有守則條文規定。

重大法律事務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且無任何可能會對本集團構成重大威脅的尚未了結或可能遭提出的法律訴訟或索償。

報告期後事項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在報告期後並無重大事項。

董事及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並要求董事及監事的證券交易依照標準守則進行，該標準守則也適用於本公司的高級管理人員。經本公司做出特別查詢後，全體董事及監事已確認他們於報告期內一直完全遵守標準守則。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於報告期內由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建文先生、非執行董事吳政平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俊輝先生組成，其中陳建文先生擔任主任委員。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商討及審閱有關(包括)內部監控、企業風險評估及財務報表等事宜，包括審閱2018年經審核年度業績，且對此並無異議。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刊登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業績公佈將於本公司網站(www.chanjet.com)及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載。本公司將按香港聯交所要求在上市規則規定的時間內向本公司股東寄發2018年年報以及股東周年大會之通告，並在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網站刊載。

代表董事會
暢捷通信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王文京
董事長

中國，北京
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王文京先生及吳政平先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曾志勇先生及楊雨春先生；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建文先生、劉俊輝先生及陳淑宁先生。